



# 从知识者言说到大众化消费

——中国传记文学的百年回顾

□黄科安 王伟

由经典化到大众化,传记文学的百年历程,始终与风起云涌的现实进程保持同步,其作为中国现代性的历史镜像,折射出时代精神对其的征召与召唤。“五四”时期所开创的启蒙现代性建构,抑或是新世纪第一个十年的后现代解构,无疑是传记文学两个极具症候性的发展阶段,当中所深藏之话语运行机制,值得今人深思。

## 现代化语境中的传记文学

经过一批濡染启蒙思想、拥有世界性视野的传记作家、学者的大力倡导,中国传记在“五四”时期迎来历史上从未有过的发展机遇。作为开一代风气的中国现代传记作家胡适,于1918年发表《李超传》,为一位遭受封建压迫病亡的女大学生作传。其采用白话文写作,且是为并不相识的普通人作传,充分体现了“五四”特有的时代精神,完全有别于传统的传记作品。20世纪20年代,鲁迅出版《朝花夕拾》自传性色彩很浓的散文集。郭沫若从1928年起开始撰写的自传性作品《我的童年》《反正前后》《黑猫》《初出夔门》《创造十年》《创造十年续篇》《水平线下》等。进入20世纪三四十年代,自传性写作开始风起云涌,佳作迭出,蔚为壮观。1930年,胡适开始着手《四十自述》。上海第一出版社推出的“自传丛书”,包括1933年出版的《从文自传》,1934年出版的《巴金自传》《钦文自传》《庐隐自传》《资平自传》。胡适于1934年至1936年在《人间世》《宇宙风》杂志上发表了《悲剧的出生》《书塾与学堂》《水样的春愁》《海上》《雪夜》等9篇自传性作品。谢冰莹的《女兵自传》(1936)、林语堂的《林语堂自传》(1935)、瞿秋白的《多余的话》(1935)、白薇的《悲剧生涯》(1936)、邹韬奋的《经历》(1937)、陈独秀的《实庵自传》(1938)、梁漱溟的《我的自学小史》(1942)、柳亚子的《八年回忆》(1945)等。除了自传外,为他人作传的风气也逐渐流行开来。胡适的《李超传》成为中国现代传记的开路之作,随后有闻一多未撰写完的《杜甫》,郁达夫的《卢骚传》(1928)等,巴金撰写的《断头台上》(1929)、《俄罗斯十女杰》(1930)、《克鲁泡特金》(1932)等国外思想家、革命家的传记。另外,诸如顾一樵的《我的父亲》(1933)、盛成的《我的母亲》(1935)、陶菊隐的《蒋百里先生传》(1938)、赵铁琳的《李

宗仁将军传》(1938)、杨殷夫的《郭沫若传》(1938)、张默生的《义丐武训传》(1943)、朱东润的《张居正大传》(1943)、吴晗的《明太祖传》(1944)、骆宾基的《萧红小传》(1947)等,冯至的《杜甫传》写作于1946年,陆续发表在《文学杂志》《新路》《小说月刊》上。这些传记作品,都是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的重要收获。

在创作旨趣上,中国现代传记作家表现出明显的文史分野,轻重有别,各擅胜场。鲁迅的《朝花夕拾》,据作者称,这10篇文章是从“记忆中抄出来的”,因而是带有明显的自传性色彩的传记作品。童年的生活经历、少年的艰辛求学、江南的民情风俗以及周遭的亲朋好友等,都在作者笔下一一得到翔实刻画、真实再现。然而,由于鲁迅具有较高的艺术造诣,使得他撰写的这些文章呈现出鲜明的文学趣味,形成寓浓情于清淡的艺术风格。谈这样清新的回忆文字,正如作者忆念小时候吃的故乡蔬果,“极其鲜美可口”,经常产生“思乡的蛊惑”,“要哄骗我一生”,“使我时时反顾”,我们的读者追随鲁迅的文笔,也难免产生对故乡的美的遐思。郭沫若撰写的自传性作品《我的童年》《反正前后》《黑猫》《初出夔门》等,作者如实地记述个人独特的人生经历,由于作者本身就是一位具有浪漫气质的诗人,因此他的传记涌动“五四”时代的激情,充满着奇异的情思和浪漫的诗味。郁达夫是一个主张传记创作的文学自觉的作家,他撰写的自传性作品《悲剧的出生》《书塾与学堂》《水样的春愁》《海上》《雪夜》等,摒弃中国老套的传记方式,而将自己的一生分为童年、少年、书塾、洋学堂、嘉兴、杭州、老家自学以及日本留学等若干时段来叙述,且各篇叙述内容不同,重心有别,形成相对独立的篇章。作者将经过记忆筛选后的生活片段,通过生动的文笔,再现自己那段失而复得的心路历程。如在《水样的春愁》里,郁达夫用抒情的笔调,描摹了自己与邻居女孩离别时产生的爱慕情愫:“在柳树影里披了月光走回家来,我一边回味着刚才在月光里和她两人相对时的沉醉似的恍惚,一边在心的底里,忽而又感到了一点极淡极淡,同水一样的春愁。”这种感觉极其细腻、真切,很值得回味。沈从文的自传也与郁达夫一样,颇有文学趣味。他称自己写自传是为了尝试“用不同的方法处理文字组织故事”,而且认为“既然是自传,正不妨解除习惯上的一切束缚,试改换一种方法,干脆明

朗”。他与郁达夫不同之处在于,内敛自己的情感,喜欢以“故事”的方式叙述自己的人生经历,从自传各篇章所设置的小标题,就很可以看得出来:《我所生长的地方》《我的家庭》《辛亥革命的一课》《一个老战士》《清乡所见》《姓文的秘书》《女难》《一个大王》等。可见,沈从文在30年代创作小说时偏爱于故事,这种叙事策略难免也带进自传的创作中来,使之具有“小说的故事性与抒情性的特点”。

在现代中国,也有不少传记作家、学者在其理论构建和创作实践中体现出对传记作品“历史”属性的不懈追求与坚守。胡适撰写的《四十自述》,最初的创作设想是从40年人生经历中挑出十来个比较有趣味的题目,用每个题目来写一篇小说式文字,如序幕“我的母亲的订婚”,并曾得到徐志摩的热烈的赞赏。文章一开篇就以顺弟(胡适之母)的视角,通过乡村神会场景的渲染和乡民一言一语的烘托,十分生动地写出三先生(胡适之父)即将出场的情形。这是一种很典型的小说笔法。然而,接下来的章节却发生根本性的改变,他那种追求“纪实传真”的本性显现出来。因此,胡适本自传作品,既然是“给史家做材料”,又能“给文学开生路”,体现了历史与文学的双重目的和意义。朱东润撰写的《张居正大传》则是本着“传记文学是文学,同时也是史”的理念,在其撰述过程中,注重运用一切来历、有证据的史料,哪怕是人物之间的对话,也是追求有根据的,不作一句凭空想象的话。这样的作品坚如磐石,确实经得起时间的考验。再者,冯至的《杜甫传》把杜甫作为传主对象,冒然相关史料匮乏的风险,采取严格的史料考证与引用,使作品成为一部“朴素而有生命的叙述”,同时也是不愿意使之成为像莫洛亚所写的传记那样,几乎成为“自由的创作”。

总而言之,进入“五四”后,现代知识者在“西学东渐”的背景下,提出以现代西方传记的价值观念和审美标准为创作范式和批评尺度,有力促进了中国传记的文体变革。现代传记作家高扬人道主义思想和个性主义,为中国传记观念和创作带来涅槃中的重生。他们站在世界视野的高度,旗帜鲜明地倡导现代传记的“文学性”立场,在促进中国传记的现代性转型上,起到不可替代的作用。中国传记迎来历史上从未有过的发展

机遇,在创作旨趣上,他们虽有明显的文史分野,轻重有别,但师心使气,各擅胜场,其传记均具有“史蕴诗心”的审美特点。

## 消费语境下的新世纪传记文学

中国传记文学的现代性未及完整建构,在新世纪之初就面临着后现代主义的无情解构,当然依旧怀抱启蒙现代性观念的知识界,或许囿于“伤寒玛丽”的尴尬隐喻,而不愿承认其文史声望的品牌行销。其中最耐人寻味的就是当下的传记文学创作,有意无意地与后现代消费文化和光同尘,渐次由现代知识者的精英式言说,沦为庸常小资之附庸风雅的枕边之书。不言而喻,市场意识在当下生活中占据主导已成事实,缘此作为创作资本之知识精英文化的商业性因素悄然生成,并疯狂膨胀也是势之所趋,况且文化消费机制一旦形成,就不再是所谓个体心性之独轮车行走,而是学术、经济、技术、社会等多轮驱动的大篷车。有鉴于后现代性取代现代性占据中心的时代语境,笔者以为,一味搁置问题的鸵鸟政策显然无补于事,而应在传记文学的多元创作格局中,审视其与商业时代精神的互文关系。

首先,市面上风靡一时的传记文学“新作”,特别是一些所谓明星传记、伟人传记,当中不见形而上的终极关怀,也无现实经验的时代风骨,充斥亦真亦假、以假作真的微小叙事,当为应时而发、草率成书,迎合当代大众的窥视欲望。进而言之,其在告别启蒙与自由两套皇室叙事之后,无论是外在的操作流程还是内在的叙述内容,都比应快餐文化产品的特点,如“快速机械的制作流程、无深度的平面化导致的易接受性、以猎取商业利润为主要目的”,高度契合、惊人一致。其次,文人士大夫与现代知识分子的人物传记,在传统上与大众消费为直接导向的民间书籍不相往来,然而也被资本之手整合其中。如适应视觉文化时代之莅临而再度崛起的“传记”,是为明证。所用纸型豪华、排版制作工艺精湛,精美彩图目不暇接,美则美矣可惜图文无关,徒然具有后现代意味的装饰性。原本字数有限的小书一本,售价不菲,绝非囊中羞涩之文艺青年所能承担,同样也不是“重质轻形”的学界文人的追捧目标。此类精美画传的消费活动,约同购买一套名著精装版的盒子,高置主人客厅显眼处,纯属表演仪式,与现代传记之启蒙初衷南辕北辙。进而言之,此类传记的购买者按其群体归属,可纳为小资群体,其崛起的近因是市场经济的发展,社会改革所催生的新阶层,也是对日常生活审美化运动的不远呼应。缘此,玲珑雕琢、图文并茂的画传,正是迎合以“悦读”为指归的审美需求。平心而论,在读图时代图文互证的理想或许不合时宜;但是当中字珠玑的优雅辞藻、美轮美奂的插图相片,却是相对独立甚至超越内容本身,具有穿透时空的艺术生命力,满足思想空场之休闲时代的审美诉求。而且知识分子作为符号产生的晕轮效应,积淀传记文学市场之强大的号召力与忠诚度,故而成为消费文化中的符号英雄。

# 如何赞美一座城市

□汪政

城市,是需要发现的,这种发现需要我们去观察和体悟,也需要别人的引领与解读。特别是对苏州以外的人们,对那些在这座城市匆匆而过的游客,对那些试图认识这个城市的人们来说,别人的引领和解读对自己的认知往往事半功倍的,其实,即使对那些非常了解苏州的人们,包括久居苏州的人来说,他人的解读又何尝不会带来自己对城市新的认识呢?如果不是周作人的《苏州的回忆》,我们对这座城市的人文情怀可能没有这么细致入微的了解;如果不是陆文夫作品中以苏州为背景的虚构世界,我们对这座城市的日常生活定然不能感同身受;如果不是余秋雨的《白发苏州》,我们大概不知道这座富贵之城也有那么多复杂难言的心情意绪,甚至愤懑和委屈;如果不是何建明的《我的天堂》,我们对苏州30年来改革开放的辉煌历程,对苏州人在这历程中的理性思考与成功经验当然不会有这么全面而深刻的认识……现在,又一个苏州的解说人登场了,苏州女作家唐晓玲在《城市底色》中给了我们对苏州新的叙述。正是她的叙述,才让我对苏州又有了新的感知。

这是一部写城市的作品,但是,在书中,不见湖光山色,也无亭台楼阁,苏州的发展、苏州的现代化、苏州的财富,那些让人感到震惊的苏州数字都成了背景,而人,一个个苏州人,他们或者生长于这个城市,或者客居这个城市,老苏州人与新苏州人,一起成为这部大书的主角。在这些苏州人的面孔中,没有我们常见的风云人物,他们不是这座城市的主政者,也不是那些身价过亿的企业家,在这次叙述中,唐晓玲请他们当上了配角,甚至群众演员。担当主角的是另一个苏州群体,他们是普通的警察,是村官,是医生,是护士,是工人,是学生,是志愿者,是下岗职工,当然,也有“名人”,是作家,是工艺师,是文化工作者。这些人身份不同、年龄悬殊,但有一点是共同的,他们都曾经让人们感动过,他们给苏州带来过感动,他们都是一群好人。看得出唐晓玲对苏州,对如何认识和表达一座城市是做过思考的。城市本来就是有多重面影的,政治、经济、城市建设,自然是叙述城市的路径,但文化、道德,更是一个城市的精神性,一个城市的本质,城市的发展固然取决于执政者的理念,取决于那些在经济生活中举足轻重的人们,但是,城市的普通劳动者,他们的生活、他们的形象更是这座城市常态,一座城市的精神面貌和社会风气往往取决于他们的

生活态度与言行举止。所以,唐晓玲将这次叙述的焦点对准他们,并且认为他们是“城市底色”。这不仅是作家视角的转换,它反映出来的是作家的城市观、社会观与美学观。

我非常佩服唐晓玲的勇气,因为这是一部歌颂与赞美的作品。不可否认,我们的社会存在许多问题,因此,批判是可以理解的,但是,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批判已经成为人们首选的甚至是本能的和惟一的动作。这就需要反思了。一个社会永远不可能缺少批判,但如果一个社会只有批判这样一种动作,那可能也是一种畸形甚至灾难:怀疑、质难、批判,如果缺乏理性的规约,如果总是弥漫着非理性的愤怒,它所酿成的社会情绪会遮蔽甚至伤害许多善良与美好的事物。大概谁都不会想到,现如今,本来与勇气和孤独为伴的批判会成为哗众取宠的媚俗。以文学而言,我们正在丧失正面书写的能量。也许,人们早已忘记了古典时代的写作经验,即从写作的难度上说,描写苦难与愤怒固然不易,但歌颂正面、传达美好更难。古人说,穷苦之辞易好,而欢愉之辞难工,说的就是这个道理。我说唐晓玲有勇气,就在于她在批判风时选择了赞美并且挑战称赞的难度。这种挑战表现在作家的真实与本色上,全书平实、家常,丝毫没有一惊一乍的哗众取宠,没有拔高与夸饰。她让人物说话,让事实说话,她不将评价置于叙述的前面,更不试图让读者接受她的观点。她追求的是自然的感动,是读者面对人物与事件时自然的反映。这样,唐晓玲的小说功底就显现出来了,虽然是报告文学,但细节的力量、气氛的感染是一样的。她明白,她的任务就是通过她的叙述,将人物真实、完整、生动地推到读者面前。这种挑战还在于作家的叙述语调上,她是贴着人物写的,是贴着人物说的。读《城市底色》,你总会听到一个叙述者的声音,是她在讲,好像就在介绍她的熟人、同事,亲切而自然,如话家常。它让读者感到,这次聆听与阅读是值得信任的。我以为在这样一个人们的认识已近麻木,凡事需要强刺激的年代,唐晓玲寻找到了一种表达美好的方式,这种方式一反浓墨重彩,一反“大词”喧嚣,代之以质朴与体贴,在一种日常生活的氛围中,在亲人间的唠叨中油然而生感动与钦慕。

当然,这一切的前提是唐晓玲自己的感动,我们已经感到,《城市底色》的写作是唐晓玲的一次发现美好与善良之旅,这样的写作虽然有挑战,更有幸福。

人的贪欲会有多强烈?一个仅有小学五年级水平的农村姑娘靠出卖色相、金钱开路,一步步攀上区国土局长的位子,并从此变本加厉,为所欲为。贪污、受贿、包养情人,疯狂攫取国有资产,甚至做起当女皇武则天、再去国外搞个议员当当的春秋大梦。一般城市所辖区里的国土局长,充其量是个科级吧,竟能将区市两级政府摆平,让上下左右的都来满足自己的私欲。这不是神话吧?这种事为什么会发生?这种人为什么可能存在?

陈玉福的长篇小说《女国土局长》,以2010年发生在辽宁抚顺那一令人震惊的“三最”案件(级别最低,数额最大,手段最恶劣)中的女贪官罗亚萍为原型,为我们展开了一幅新官场现形图的长卷。在这里,你不仅看到了这样一个几近神话的故事的发展脉络,看到这样一个分明疯狂的女人,你还能看到这类神话得以产生的土壤,触摸到犯罪分子一步步走向疯狂的轨迹。

从因为交不起仅仅一块钱的学杂费而辍学,到贪污一个亿;从跳出农门而委身于乡供销社主任那样一个老男人,到包养15个情夫,过山车似的巨大反差确实超出了常人的想象。作者却把这样一个令一般人咋舌的复杂案件讲述得脉络清晰,令人信服。小说不仅细致地揭示了巨贪、丰山市上城区女国土局长李远平的心路历程和行为过程,更令人信服地揭示了欲望是如何不断膨胀,揭示了人的欲望与人的地位、人的行为、人的环境的关系。李远平最初也不过仅仅是想跳出农门,不过是想改变换亲的悲惨命运。一个无可厚非的愿望,对她这样一个无背景无靠山的农村女孩,第一步却必须靠自己的肉体换来。是环境塑造了人,还是人创造了环境?第一步迈出去,李远平就在这条钱、权、色交易的路上越走越远,越来越疯狂。

腐败分子不是先天生的,也不是一夜间就长成的。任何腐败分子走上违法犯罪都有一个过程,都有其适宜生长的土壤。小说写出了基层腐败分子的群像,有

层次地展示了不同身份、不同年龄人物的贪腐心态及行为。如书中的另一个关键人物——李远平的下属兼情人王奉友,也曾有远大志向,也曾自爱自重,对违法为也曾本能地拒绝,但初入仕途的无奈、尴尬使他不得不一步步屈服于权力的淫威;而李远平的情人黄仁宇一辈子奉公守法、廉洁自爱,临退休时为了给儿子买房而屈服于李远平的金钱面前;李远平的前任江若琳早就是一个腐败分子,他与李远平狼狈为奸,使其能够在贪贿的路上得寸进尺,越走越远。小说中出现的一个具有较高职务的人——市委副书记岳麓山则是为情所困,不得不为一些违法分子在仕途上提供方便;岳麓山的表弟周启生也是一个私欲膨胀、得寸进尺、不断为个人捞取好处的人,如果不是李远平案发对他起了震慑作用,他也许就是李远平第二。这就是作者为我们画出的官场群丑图。

人都有私欲,一己的私欲面对公众社会该怎样选择?小说中出现的最高级别的官员是省纪委副书记、前去查处腐败案件的郭在容。即使是这样一个应该受党教育多年的公务员,面对李远平图收买他的1000万元也曾有过一闪念。小说在写出一大群腐败分子的丑恶嘴脸的同时,也较真实地写了那些坚持党性、勤谨为公的公仆。除了能以党纪国法约束自己,拒腐蚀而不沾的郭在容,还有严于自律、始终以为人民服务为宗旨,以良知和道德自律构筑起厚重的防线的女乡长等。可惜对这些人的着墨少了些。

看得出,作者驾驭题材的能力较强,众多人物走向都有逻辑可循,故事线索也头尾分明,没有神龙见首不见尾的含混。

对几个年龄段的人物性格以及分别受贿、走上腐败之路的轨迹把握颇令人信服。

如王奉友最终的觉醒揭发,不是对政策法令的敬畏,不是强人的威逼利诱,而是其深爱的女人的点拨,这种对夹缝中的小人物的无奈与觉醒的描写,比较令人信服。又如对那位后来成为李远平的小丈夫的王家琪的描写,因为李远平为其患白血病的母亲付了医药费,感激涕零,无以回报,便以身相许,也不问李远平的巨额财产来源。这比较符合“80后”年轻人的特点。

这也是一部比较好看的小说,除了为我们揭开了社会生活的一个剖面,让读者通过作者的讲述与描写,见识了不一样的场面、不一样的人生,更多的则是由这认知激起的思考,是思绪的激荡。小说吸引人读下去的动力,不仅仅来自对故事和人物的好奇,更来自于由人物行为激发的思考。

读《女国土局长》,我的脑中始终在不断地追问,那种匪夷所思的想法与做法为什么一步步都能得以实现?随着阅读的深入,答案逐渐显现。从李远平用金钱与女色织就的关系网,我们也看到钱、权、色为她支起的保护伞,看到了制度的漏洞和人治的危害。更令人震撼的是,在小说结尾,当腐败分子被绳之以法,揪出萝卜带出泥,端掉了腐败窝案,却没有皆大欢喜,举报者王奉友最终的尴尬处境让人深思,让人意识到腐败滋生的土壤之深厚,意识到当今时代社会价值观的混乱和反腐败的重要性。

陈玉福是一个有社会责任感的作家,这不仅表现在他始终对社会现实的关注,也体现在他对小说艺术的选择上。他始终遵从现实主义的笔法,老老实实地讲故事。他的笔始终聚焦于社会问题,将现实生活中的问题揭示出来,发人警醒;将他对生活的思考,对人性的思考一股脑倒出,启人深思。

# 小说评论

二〇一二年第二期要目



由人民文学杂志社和浙江宁海县文联联合主办的首届“柔石小说奖”日前正式启动。

宁海建县一千七百多年,历史上涌现出许多名人贤士。被鲁迅先生称为“台州式硬气”的柔石即浙江宁海人,他一生中撰写了几十部小说,中篇小说《二月》被改编成电影《早春二月》,《为奴隶的母亲》改编成电视剧。他的文学作品影响了当代中国文坛。2012年9月28日是柔石诞辰一百一十周年,为纪念这位“左联”著名作家,宁海县文联与人民文学杂志社联合推出“柔石小说奖”。

举办“柔石小说奖”既是深入贯彻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第九次文代会和第八次文代会精神的一个很好载体,又是褒奖文学推动创作,打造文学品牌的一个有效举措。

## 一、奖项名称:“柔石小说奖”

二、主办单位:人民文学杂志社、浙江省宁海县文联。

三、奖项设置:1、设立中篇小说奖二名,奖金各三万元;

2、设立短篇小说奖二名,奖金各一万元;

3、设立短篇小说提名奖三名,奖金各五千元。

四、评奖范围:第一届评选的范围:2011年1月至2012年6月之间发表在《人民文学》杂志上的中短篇小说。

五、评奖时间:2012年6月底。

六、颁奖时间和地点:时间,2012年9月;地点,浙江宁海县(即柔石家乡)。

人民文学杂志社 浙江省宁海县文联

2012年1月